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5 年 2504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安全“你点我检”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(2025 年第 6 号), 涉及我镇 1 家经营者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道滘星期八蔬菜档购进的“山药”

东莞市道滘星期八蔬菜档购进的“山药”(购进日期: 2025 年 2 月 26 日), 检出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项目不符合 GB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量》要求, 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档铺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广东省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该店铺销售上述同批次的“山药”。经调查, 该档铺共购进了上述批次“山药”16.3 斤, 用于抽检售出 6.9 斤, 销售给其他消费者 2 斤, 当事人自家食用 7.4 斤。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店铺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。该档铺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 目前无收到召回产品。

我局依法对该档铺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 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6 月 4 日